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8月20日上午在公司15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13年8月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（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2人，他们是金林海、黄映梅），会议由黄消溶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的规定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有关的信息披露合乎规范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涉及本次监事会的相关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3年8月21日